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大会应到股东 48 名，实到股东及股东代表 48 名，代表公司股份共计 53,24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书面形式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部分转增股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3,24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53,240,000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2、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数量不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且不超过 3,194.40 万股，包括新股发行数量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

表决结果：53,240,000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3、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新股发行上市

费用、发行价格以及境内创业板发行上市监管要求等因素确定。

表决结果：53,240,000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4、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若新股发行数量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截至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调整方案的股东大会表决日，已持有公司股份满 36 个月的股东将公开发售部分股份。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总量= $[9,583.20-3 \times \text{新股发行数量}] / 4$ 。

股东各自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按其持有的已满 36 个月的公司股份数占已满 36 个月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总数相乘确定。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得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表决结果：53,240,000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5、发行价格的确定依据：本次发行定价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的基础上，遵循市场化原则，根据本次发行时中国证券市场状况，通过市场询价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53,240,000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6、发行费用分摊原则：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由公司及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照发行、发售的股份数量占发行股份总量比例分摊；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承担的承销费用中，每个股东承担的承销费金额，由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根据实际发行情况确定。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53,240,000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7、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账户并可买卖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53,240,000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8、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53,240,000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9、拟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表决结果：53,240,000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10、决议的有效期：

自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53,240,000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3,24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3,24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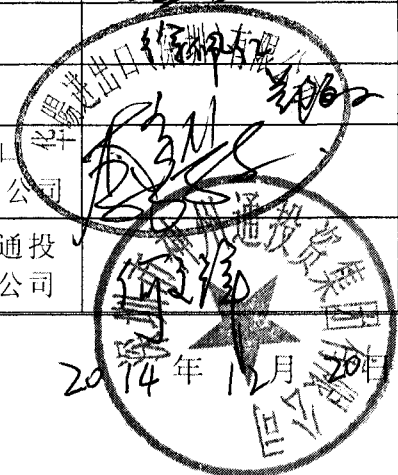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出席大会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签字：

股东姓名	股东签章	股东姓名	股东签章
张致民	张致民	李检大	李检大
赵芝伟	赵芝伟	盛泽华	盛泽华
张艺明	张艺明	侯丹	侯丹 (代)
张映华	张映华	潘殿辉	潘殿辉
蔡乐	蔡乐	曾菊娟	曾菊娟
王彤	王彤	段香兰	段香兰
林升德	林升德	李焕玲	李焕玲
姜丽娟	姜丽娟	龙辰	龙辰
蔡波	蔡波	魏国强	魏国强
张映莉	张映莉	张新荃	张新荃
肖湘杰	肖湘杰	张丽贤	张丽贤
黄伟新	黄伟新	何健	何健
马丽	马丽	杜利明	杜利明
吴第春	吴第春	张晓莉	张晓莉
郑余滨	郑余滨	燕喜平	燕喜平
卫广远	卫广远	杨新	杨新
刘建飞	刘建飞	梁霞	梁霞
龙炼	龙炼	胡运哲	胡运哲
曹佳荣	曹佳荣	吴志文	吴志文
张超	张超	吴涛	吴涛
倪造	倪造	徐佩红	徐佩红
熊茜	熊茜	郑敏	郑敏
刘青玲	刘青玲	华陽进出口 (深圳)有限公司	华陽进出口 (深圳)有限公司
叶志滨	叶志滨	深圳市神州通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神州通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因 公出差，不能按时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 卫广远 代表本人出席 201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4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X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X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卫广远

日期：2014年12月16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因 个人原因，不能按时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 刘建飞 代表本人出席 201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4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龙博

日 期： 2014.12.16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因 出差在外，不能按时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何文锋代表本人出席 201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2、3、4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日 期：

2014.12.17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因 个人原因，不能按时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 刘建飞 代表本人出席 201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4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杨新

日期：

2014.12.17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因 不在深圳，不能按时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 熊 茜 代表本人出席 201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4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X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X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张晓莉

日期：2014.12.16